治理科研腐败先治“腐败带头人”

刘晶瑶

今日论语

据新华社报道，2007年至2012年，至少有39份审计报告涉及“问题科研经费”。会议考察、盖房装修、公款吃喝……科研经费“扩大用途”“挤占挪用”成普遍现象。仅山东省就有13所大学的9.4亿科研经费花得说不清。科技部部长万钢对科研经费“恶性问题”表示“痛心”和“错愕”。

感到痛心愤怒的难道只是万钢部长？新民晚报每周一期的新民观察栏目，前不久刊发了《科研经费岂可“什么都能报”》的文章，深度剖析大学科研机关以科研为名任意挥霍、充账套现成潜规则的现象。无数科研腐败现象令公众愤怒和痛心，本应投向科研的经费，却用于吃、买车、盖房、装修、零花、买家具……更有甚者说不清花到哪里去了。对此，那些以专家、学者自居的院长、系主任、教授等所谓“学科带头人”，理应扪心自问。

缺乏必要的监管，科研经费自然成了人人得而食之的肥肉。从新闻报道中可知，贪腐的形式集中体现为套、骗、贪、假、吞等。科研投入巨大但科研效率偏低的病因，在于许多科研立项，造假也能过审批、不论证也能成立、未完成也能验收、没条件也获批资金。更有甚者，根据广东省审计厅对2008年至2010年省级重大科技专项资金审计发现：有一个市的两个项目承担单位中，一单位已结束营业近两年，另一单位联系不上，而主管部门对项目情况却一无所知。科研经费可真成了肉包子打狗，一去不回头了。

针对科研腐败的新闻，有许多基层科研人员跟帖留言。表示手中没有课题的讲师、跟着导师干活的研究生们，都指着用发票、火车票冲账，来拿工资呢。从国际上来看，科研发达国家的科研经费内人事费比例，平均值都在40%左右。而国内通行的比例，则是15%。用科研经费给研究生发工资，确实是国际惯例。但其他那些乱七八糟的购房购车的支出，却是毫无节操的腐败。

知识分子理应是社会的良心，为何也会堕入腐败的泥沼？高校首先是育人之所，然后才是科研重地。但现在的高校，决定行政权力高低和声望的，大多取决于科研“成果”。“成果”怎么看？不是学术质量，而是拉到项目批到经费的数额。于是，“学术带头人”掌握着科研经费的分配权，在学术界唯我独尊，成为学霸、学阀，把科研经费当成了自家的提款机，被课题组成员、研究生称“老板”。他们本应该潜心研究学术的力气，也都用来拉关系、走后门，找经费。“老板”手中的人脉资源，决定科研资金走向，而不是科研项目的科学论证结果。课题经费到手，“老板”拿出九牛一毛，分给手下的研究生，还有那些没有课题的年轻教师，大家随便做做，应付了事。

长此以往，我们还谈什么科教兴国，拿什么回答钱学森之问。治理科研腐败，就要先治“腐败带头人”，并及时清理滋生腐败的土壤，彻底改变科研经费“什么都能报”、“什么都敢报”的现状。

新民随笔

听证会结果何时有反馈

季颖

最近有报道说，《上海市促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办法(草案)》立法听证会将于下月中旬召开，计划征集9名市民听证代表参加。印象中，上海是国内较早开展立法听证活动的。2001年5月，来自家庭、学校、政府部门、法律界和教育界的50多人，围绕《上海市中小学校学生伤害事故处理条例(草案)》展开激烈辩论，这是本市有记录的第一次立法听证会。

近几年，立法听证会开得更加频繁，议题也多是与市民生活非常紧密、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，比如控烟条例、养犬条例等等。今年8月的《上海轨道交通管理条例(修订草案)》立法听证会，更是吸引媒体长篇累牍地报道，一度是城中热议的话题。

然而，尽管每次听证会都会征集市民代表，但市民代表占听证会代表总数的比例是否足够？市民代表广泛性是否达到？市民代表发言时间是否保证？市民代表陈述的观点是否具备普遍代表性……这些问题，都制约着立法听证会的质量与影响力。尤为重要的是，市民代表以及其他听证代表的意见，有多少被后来颁布的法规采纳？有些比较集中的意见，没有采纳的话主要原因何在？有些明显受到质疑的条文如果依然存在的话是什么道理？这些，也是社会公众和媒体最希望知道的信息之一，但似乎每次听证会，听过炒过热闹过，就没有下文。如此一来，再开各种听证会，公众的新鲜感、参与度自然下降。

听证会真正的价值，在于倾听民意、汇集民智，从而完善我们的各项法规制度，如果只是流于形式或简单完成“规定动作”，对法规制定者、对社会公众，都是莫大的损失。因此，做好听证会意见的反馈和说明，是对民意的尊重和爱惜。这种善意的释放，会激发整个社会持久的参与热情，如此，听证会将成为一个民意民智“蓄水池”，活水源源而来。

我们希望，不久的将来，每次听证会后，一份详实的反馈说明伴随新法规同时公之于众，比如可以在相关网站上发布。上海已经创造了那么多的“第一”，相信这方面也是不甘人后的。

新民新语

惭愧

孙佳音

周末回家，央视记者正在采访舅婆。有些惭愧，又想知道自己错过了什么新闻，便坐了下来。“1943年，一个叫卡尔的犹太人离开中国前，把这几千册书运来虹口，托付给了公公，他说他会回来拿的。70年过去了，我们一直都在等他。”舅婆说完，把镜头让给了身后的六个落地双开门书柜。

小时候也常串门来舅公家玩耍，却没怎么留意过这六个书柜，和里面整齐码放的这些外文书。在模糊的记忆里，依稀听家人提起过，奶奶的爸爸当年热心教育事业，靠自家肥皂厂和复写纸厂的微薄收益支撑着一所小学的开销，还为从欧洲逃难来上海的犹太小孩专门开班。不承想，还有这样一个动人的故事。

“后来日本人的大轰炸要来了，你舅公要躲回乡下去，这些书就跟着全家一起回到了浙江黄岩。”舅婆说，“遇到盗匪，一家人把这些书看得比黄金细软还宝贝。”翻看舅公留下的日记，当年曲折的乡间小道上，两岁的侄子坐在扁担的一头，书就在另一头，温情暖暖。解放后，这几千册英文和希伯来文精装书又辗转运回上海。甚至，这些“大毒草”在“文革”中也被幸运保存了下来，爸爸说最险的一次它们已经被堆在了弄堂口，就差一把火，“幸亏一场大雨”。

就这样，如同守护一个美丽的爱情誓言，奶奶的爸爸一直悉心守护着这些书，等待他的犹太朋友回来上海。如今，奶奶和舅公都不在了，家里的石库门房子也快拆了，但这些书依旧安静地码放在架子上，不落一丝尘土，就像它们七十年前被留下时候的样子。

想来惭愧，每天都在观察和记录这座城市的新生，对于它的历史却知道得太少，哪怕就发生在我身边。这座城市和它的居民，一直都在改革的浪潮里劈波斩浪，很少有人在意那安静流淌的历史。偶尔，我们也会感慨老照片里那些建筑风华绝代，却无法为它们拼凑出惊心动魄的过往。甚至我们常流连于那些石库门改造的饭店和酒吧，就连杜月笙、黄金荣昔时的家宅也大多被改作了酒店和会所，但它们更像是守着一个虚假的外壳，如同上世纪末方浜中路竖起的那钢筋水泥的“上海老街”牌坊，供人凭吊和消费。

站在书架前，一想起奶奶肯定还有很多故事没来得及跟我讲，有些难过，还很惭愧。

用执法力度确保机动车“不乱叫”

新民网论

据沪上媒体报道，为优化市区环境，上海将进一步加强机动车禁鸣管理，适时扩大禁鸣范围。

应该说，机动车禁鸣是受广大市民欢迎的，汽车喇叭声是噪声污染的重要来源。因此，自2007年6月起，上海对外环线以内的道路实行全天禁止鸣喇叭，违反“禁鸣令”的机动车、非机动车驾驶人将被处以罚款。但禁令的效果如何呢？恐怕很多市民都有切身体会，汽车喇叭还是“声声入耳”。尤其在路口地段、在拥堵的时候，汽车喇叭声往往此起彼伏，更恶劣的是，一些司机在小区内把摁喇叭当成让行人让路的工具，严重影响生活环境。不少网友就在新闻跟帖中抱怨，“我住中环内，楼下就是十字路口，车子鸣喇叭是常事”、“很多大型车，半夜鸣笛，有人管吗？”

确实，机动车禁鸣存在取证难、处罚难等问题，但既然把禁鸣作为一项城市管理措施，就不能只寄望于司机们的自觉，而是要通过严格执法，让禁鸣成为大家能遵守的规则。执法不严，机动车驾驶者就会出现侥幸心理甚至无视法律，导致现在“外环内禁鸣”的执行效果不佳。如果上海要扩大禁鸣范围，但执法却跟不上，那还有什么意义？法规不能停留在“文本文件”，而应该是“可执行文件”。加强机动车禁鸣管理，执法首先要保证。（雷蒙 全文刊新民网，网址 www.xinmin.cn）

火气不可太盛

谢春彦

人不可无火气，火气亦不可太盛。少时读水浒，每好英雄之气，忠义堂上一片炽烈，直如干柴烈火。当下和谐社会，当戒之也，姑写之。

癸巳春彦于秋风起时节

自由谈

旧书文化与称斤卖书

方翔

近日，日本东京神保町一家旧书店举办展销会，所展书中包括堪称“中国国宝”级文物的南宋版《唐人绝句》。在东京，最富于视觉冲击力的也许不仅仅是东京塔，更有各式各样的旧书店，特别是东京旧书行业的聚集地——神保町地区更是聚集有160多间。在世界上任何一个大型城市，旧书店都是城市的重要名片之一。

有人曾说，衡量一个城市的文化底蕴，只要看其有无旧书店及旧书店的规模，即可知大概。在熙熙攘攘的大都市中，旧书店的“简陋”似乎与摩天大楼的“奢华”形成了鲜明对比。但无论是巴黎塞纳河旁拥有五百多年历史的旧书摊，还是伦敦集中在切林克拉斯路卖旧书的铺子，抑或是罗马台伯河沿河大道上的旧书市场，都已成为城市的标志，并是许多海外游客最喜欢逛的景点之一。没有旧书香的城市，无论它怎么繁荣，都算不上是一个有文化的城市，因为它缺少岁月沉积的韵味。

曾经，福州路上的上海旧书店，每周日都会吸引众多“粉丝”的文庙旧书摊等，都带给许多人美好的回忆。然而随着城市发展，旧书业日渐萎缩，倒是在城市的各个角落出现了越来越多“称斤卖书”的商家，光在福州路就有两、三家。“称斤论两”看似给读者带来了实惠，但与旧书文化中的精神价值是完全背道而驰的。

对于一些质量不高、盲目跟风的图书，沦为“称斤卖”的地摊货是一种惩罚，但这种模式对于购书者来说，是把图书的价值完全变成了纸张的价值。在强调书是商品的同时，我们也不能忽略图书是一种精神产品，其价值不能用重量来衡量，关键要看图书的内容，以及文字间所蕴涵的思想。“称斤卖书”可能会带来非常热闹的景象，特别在市中心更是可以看到拥挤的人群，可对于读书人来说，却比以前任何时候都寂寞。与此相比，旧书店本身虽然已经老去，但在这个高楼林立的繁华城市里，依然有很多人希冀找到一个心灵停靠的港湾，寄托着店主和爱书之人对城市文化的一份追寻。旧书店是一个个未被尘封的记忆，也是一个值得爱书人细细品味的地方。

旧书，也许品相差，纸页脏，拿起来手感欠佳，阅读起来也总是有些障碍，可是在旧书店总能让人不时找到自己喜欢的宝贝，相比冷冰冰的电子秤，总是有一种温暖的味道。在我们这个城市中，保存一份书香，留下几许书恋，不是很过分的要求。少一些“称斤卖书”的商家，我们损失的只是眼前的利益，但让旧书店一家家消失，我们斩断的却是这座城市的文化根须。